

公司代码：688006

公司简称：杭可科技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6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603,672,15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842,362.03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84%。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预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杭可科技	68800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证券种类	存托凭证与基础股票的转换比例	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存托凭证简称	存托凭证代码	变更前存托凭证简称
GDR	1: 2	瑞士证券交易所	不适用	ZHT	不适用

存托机构	名称	花旗银行
	办公地址	美国纽约州(10013)纽约市格林威治大街 388 号
	经办人	Keith Galfo
托管机构	名称	中国银行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一号
	经办人	王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唯雅	周梦洁
电话	0571-82210886	0571-82210886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六路298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六路298号
电子信箱	swy@chr-group.net	zmj@chr-group.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96,082,044.26	9,769,475,574.60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84,908,390.06	5,164,798,090.89	4.2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70,060,111.77	1,890,804,932.63	4.19
利润总额	301,824,173.65	285,068,051.63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898,805.67	269,275,399.75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614,339.47	251,936,040.92	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212,772.63	112,081,433.41	38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5.40	5.16	增加0.24个百分点

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8	0.45	6.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8	0.45	6.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48	5.97	增加0.51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14,3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曹骥	境内自然人	43.51	262,663,234	0	0	无	0
杭州杭可智能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6	134,975,968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5	11,763,036	0	0	无	0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6,627,708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89	5,370,000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4,610,449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988,055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3,849,353	0	0	无	0
曹冠群	境内自然人	0.58	3,509,376	0	0	无	0
桑宏宇	境内自然人	0.55	3,340,656	0	0	无	0

	人						
俞平广	境内自然人	0.55	3,340,65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曹骥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杭可集团是由曹骥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且曹骥、曹冠群均为杭可集团股东。曹骥与曹冠群为兄弟关系。曹骥与杭可集团、曹冠群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